

## 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增持主体）**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增持计划主要内容：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年8月28日发布了《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6），公司控股股东王炜先生及其配偶翁晖岚女士（二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计划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以其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增持公司股份，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0.15亿元、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本次增持不设置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的波动情况，逐步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增持计划实施进展：截至2018年11月27日，本次增持计划期间过半，公司控股股东王炜先生及其配偶翁晖岚女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81000股，占公司总股本0.11%，增持均价为32.53元/股，增持金额为263.52万元。目前，二人**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为376142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12%。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相关风险提示：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

发生变化或者相关资金未能到位导致增持计划无法顺利实施或未达预期等风险。

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7 日接到控股股东王炜先生通知，在 2018 年 8 月 28 日至 2018 年 11 月 27 日期间，王炜先生及其配偶翁晖岚女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81,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1%，增持均价为 32.53 元/股，增持金额为 263.52 万元。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本次增持计划的增持主体是公司控股股东王炜先生及其配偶翁晖岚女士，二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次增持前，王炜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4266450 股，翁晖岚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266800 股，二人合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753325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0.01%。

此外，王炜先生分别通过上海承续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汇续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控制公司股份 1490000 股、435000 股。

王炜先生及其上述一致行动人所持前述股份目前均处于首发上市后的限售期。

本次增持计划公告前，王炜先生及其上述一致行动人没有、亦未披露增持公司股份的其他计划。

### **二、本次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切实维护中小股东利益和资本市场稳定。

2.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种类：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3. 本次拟增持金额区间：不低于人民币 0.15 亿元、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

4.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未设置价格区间，增持主体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5. 本次增持的实施方式：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6. 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6 个月内。

7.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增持主体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

###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 1. 增持计划实施情况

2018 年 8 月 28 日至 2018 年 11 月 27 日，王炜先生及其配偶翁晖岚女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81,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11%，增持均价为 32.53 元/股，增持金额为 263.52 万元。

目前，王炜先生及其配偶翁晖岚女士（二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为 37614250 股，占公司总股本 50.12%。此外，王炜先生分别通过上海承续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汇续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控制公司股份 1490000

股、435000 股。

## 2. 增持未过半的原因

截至目前，原定增持计划期间已经过半，增持主体实际增持股份金额未到计划区间下限的 50%（以下简称增持未过半）。

经向王炜先生了解，增持未过半的原因主要是增持主体基于增持计划 6 个月实施期间的整体考虑，计划按其资金情况统筹逐步实施增持，目前增持主体正在跟进落实相关资金安排，确保增持事宜按计划实施完成。

## 四、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者相关资金未能到位导致增持计划无法顺利实施或实施未达预期等风险。

如本次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及增持主体将根据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五、其他事项

1. 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等规定。

2. 本次增持计划的落实，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3. 公司将督促增持主体在实施增持计划过程中，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

4.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的，增持主体将根据股本变动，对增持计划进行相应调整并及时披露。

5. 本次增持计划的增持主体王炜先生及其配偶翁晖岚女士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在增持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

6. 公司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等规定，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1月27日